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玛基因”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吉玛基因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 一、核查方法

- 1、查阅公司募集资金有关的银行账户相关资料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流水等；
- 2、查阅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合同、发票、支付凭证等资料；
- 3、核实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股票发行方案中规定的用途是否相符。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吉玛基因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及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二次修订稿）》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披露《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就投资者认购安排、缴款账户及其他事项进行了安排，募集资金开户行为宁波银行苏州分行，募集资金账号为 75010122001867461。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披露《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合计 2,533.0800 万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50 元

/股，均为现金认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认购款进行专项审计，并于2024年1月11日出具大华验字【2024】0011000027号验资报告。

公司与2024年1月23日和2024年2月7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和《关于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公司原《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注册稿）》，拟募集资金8,506.08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借款/银行贷款、建设RNA药物研发检测分析平台项目和研发项目投入。因实际募集资金为2,533.08万元，小于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按照业务需要，调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
研发项目投入	10,330,800
合计	25,330,800

2024年2月27日，公司披露了《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并完成在中国登记结算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登记业务。该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4年3月4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已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要求，制定并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对于公司该次股票发行，公司在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与开户银行、主办券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户名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宁波银行苏州分行
账号	75010122001867461

####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b>一、募集资金总额</b>	<b>25,330,800.00</b>
<b>二、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b>	<b>39,799.19</b>
其中：利息收入	20,734.35
结构性存款收益	19,064.84
<b>三、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b>	
其中：（一）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00
（二）研发项目投入	1,053,626.56
<b>四、募集资金余额</b>	<b>9,316,972.63</b>

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认购结构性存款800万元，2024年4月22日赎回结构性存款本金800万元，收益19,064.84元。

####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与 2024 年 1 月 23 日和 2024 年 2 月 7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以及《关于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原《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注册稿）》，拟募集资金 8,506.08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借款/银行贷款、建设 RNA 药物研发检测分析平台项目和研发项目投入。因实际募集资金为 2,533.08 万元，小于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按照业务需要，调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
研发项目投入	10,330,800
合计	25,330,800

##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高安全性、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授权有效期间，投资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六、主办券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吉玛基因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